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临政办字〔2019〕65号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9年重点任务分解清单及重点产业加工业向园区聚集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临沧市委 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0号）、《中共临沧市委 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重点产业加工业向园区聚集发展的意见》（临发〔2019〕9号）文件精神，明确各阶段重点工业任务，加快推进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9年重点任务分解清单》以及《重点产业加工业向园区聚集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解》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19年5月28日

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9 年 重点任务分解清单

| 序号 | 重点任务 | 2019 年完成的重点事项 | 牵头领导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
| 1 | 不折不扣落实 减税降费和税 收优惠政策 | 强化减税降费和税收优惠政策宣传和培训力度，确保企业知晓率达 100%。不折不扣地执行中央、省制订的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对凡是符合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条件的民营企业实现 100% 覆盖。 | 杨文章 | 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杨祖成 李天文 林俊 | |
| 2 | | 制定公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政府定价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涉企保证金等目录清单，确保清单外“零收费”。 | 杨文章 |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民政局 | 周良 吴尊宝 杨祖成 李天文 李彪 李张 | |
| 3 | 减轻企业 税费负担 | 切实清理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和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流程 | 完成国务院公布的第一批 106 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证照分离”改革，完成“一部手机办事通”建设和推广运用，实行投资项目统一代码制度。 | 牟洪操 王美荣 |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 李学成 李彪 |
| 4 | 大力降低企业 要素成本 | 贯彻落实进一步降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率政策措施。 | 杨文章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 | 林俊 | |
| 5 | | 制定重点规模以上及拟升规工业企业用电财政补贴政策，力争将重点培育产业中的重点企业年平均综合用电成本降到 0.37 元/千瓦时以内。 | 杨文章 赵子杰 |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 周良 吴尊宝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 | |
| 6 | | 取消省级以下各级政府自定的附加于工业用地以上的各项计提资金。加大土地收储力度，确保全市年收储土地保持在 1 万亩以上。 | 赵子杰 | 市国土资源局 | 罗向阳 | |
| 7 | | 制定缅籍劳务人员的服务和管理办法，依法为民营企业聘用缅籍劳工提供服务。 | 杨文章 赵卫东 | 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王权武 林俊 |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2019年完成的重点事项 | 牵头领导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
| 8 | 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 严格落实差异化监管支持政策 | 建立差别化银行业绩考核监管机制，提高对民营企业授信业务的考核权重，细化民营企业贷款不良风险容忍度内部管理办法。督促各金融机构明确民营企业授信尽职免责标准。 | 杨文章 | 临沧银保监分局 | 杨杰 |
| 9 | | 着力提高金融服务质量 | 建立金融机构与政府各类信息平台合作机制，共享民营企业纳税、社保、司法、财产等方面的信息和数据，建立诚信企业名单和联合授信、联合惩戒制度。 | 杨文章 | 市政府金融办 市发展改革委 | 罗廷荣 周良 |
| 10 | | | 成立债权人委员会，协调债权人一致行动，按照“市场化、法制化”的原则，稳妥化解债务风险。 | 杨文章 | 市政府金融办、 临沧银保监分局 | 罗廷荣 杨杰 |
| 11 | | 着力加大融资担保力度 | 增资扩股临沧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市财政分期给予其增加注册资本金2亿元以上，其中：2019年给予注入1亿元。 | 杨文章 | 市政府金融办、 市财政局 | 罗廷荣 李天文 |
| 12 | | 切实落实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政策 | 力争每年推荐发放风险补偿贷款10亿元以上。 | 赵子杰 | 市工业和信息化 局、市财政局 | 吴尊宝 李天文 |
| 13 | | 积极推动企业直接融资 | 对在我市注册登记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在“新三板”成功挂牌并实现融资的，市政府一次性奖励20万元。在国内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上市并成功发行股票的，市政府一次性奖励100万元。 | 杨文章 | 市政府金融办 | 罗廷荣 |
| 14 | | 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 | 从2019年开始，市级财政每年筹集安排3000万元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并随着财力增长增加专项资金的额度。 | 杨文章 | 市财政局 | 李天文 |
| 15 | | | 从2019年起，在园区内新建、连片建筑面积达2万平方米以上的标准厂房，市财政按100元/平方米标准给予投资主体一次性资金补助，符合省级条件的积极帮助争取省级补助。 | 赵子杰 | 市工业和信息化 局、市财政局 | 吴尊宝 李天文 |
| 16 | 营造公平竞争环境 | 确保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 | 清理并废止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保障国企与民营、内商与外商公开平等参与招标投标、政府采购领域。 | 杨文章 |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 | 周良 李天文 |
| 17 | | 各级政府年度采购项目预算总额中，除中小企业无法提供商品和服务外，专门面向民营企业的比例不低于3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杨文章 | 市财政局 | 李天文 |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2019年完成的重点事项 | 牵头领导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
| 18 | 营造公平竞争环境 | 促进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合作发展 | 建立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分类目标企业清单和招商项目库。 | 杨文章 | 市国资委 | 李天文 |
| 19 | | 着力加大企业培育力度 | 制定全市加快推动重点培育产业加工业向工业园区聚集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支持民营加工企业向工业园区聚集发展。 | 赵子杰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吴尊宝 |
| 20 | | | 建立“小升规”重点企业培育库，力争每年实现升规、升限各15户以上。 | 赵子杰 路治华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 吴尊宝 周永智 |
| 21 | 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 畅通与民营企业的沟通渠道 | 市、县区每年召开1-2次由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参加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座谈会，听取民营企业的意见建议和诉求。每年组织开展一次中央、省、市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第三方评估和民营企业评议政府职能部门工作。 | 肖涛 | 市工商联 | 李兴荟 |
| 22 | | 研究解决民营经济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 健全以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党委、政府相关领导及相关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本实施意见的落实推进工作，及时研究解决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 赵子杰 各县（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 | 市、县（区）党委政府办公室、组织部、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委、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陈礼军 吴尊宝 各县（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组织部长、工信局局长 |
| 23 | 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 | 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 开展民营企业历史遗留问题专项清理整治服务，集中时间和精力妥善清理涉及企业用地、产权及赔偿、不合理负担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提出分类解决的时限和措施。 | 赵子杰 路治华 各县（区）政府主要领导 | 市投资促进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城乡规划局、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 陆永波 罗向阳 李汝荣 李天文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 |
| 24 | 加大政策落实力度 | | 制订《临沧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评价办法》，完善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评价体系。 | 赵子杰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吴尊宝 |

重点产业加工业向园区聚集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解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1 | 2020年园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0亿元 | 2019年，全市园区主营业务收入达276亿元以上，其中临沧工业园区130亿元、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57亿元、凤庆滇红生态产业园区36亿元、镇康边境特色工业园区27亿元、沧源边境工业园区11亿元、耿马绿色工业园区8亿元、双江生物药业产业园区4亿元、临沧边合区进出口加工园区2亿元、永德特色工业园区1亿元。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 | 2019年12月 |
| 2 | | 2020年，全市园区主营业务收入达320亿元以上，其中临沧工业园区150亿元、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60亿元、凤庆滇红生态产业园区40亿元、镇康边境特色工业园区30亿元、沧源边境工业园区13亿元、临沧边合区进出口加工园区10亿元、耿马绿色工业园区10亿元、双江生物药业产业园区5亿元、永德特色工业园区2亿元。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 | 2020年12月 |
| 3 | 2025年园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00亿元；建成省级园区3个，国家高新区1个 | 2025年，全市园区主营业务收入达800亿元以上，其中临沧工业园区320亿元、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110亿元、凤庆滇红生态产业园区120亿元、镇康边境特色工业园区70亿元、沧源边境工业园区25亿元、临沧边合区进出口加工园区80亿元、耿马绿色工业园区40亿元、双江生物药业产业园区20亿元、永德特色工业园区15亿元。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 | 2025年12月 |
| 4 | | 临沧工业园区建成省级工业园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临翔区人民政府，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魏丛柱、徐家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 | 2020年12月 |
| 5 | | 凤庆滇红生态产业园区、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建成省级工业园区。 | 凤庆县、云县人民政府 | 杨红俊、字清华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25年12月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6 | 总体规划 | 围绕园区发展定位，按照园区空间布局不超过3片、坐标区块数不大于6块、主导产业园占规划总面积三分之一以上的原则，加快修编园区总体规划，全面提升园区规划和开发建设水平，实现“多规合一”。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 | 2019年6月 |
| 7 | 产业规划 | 按照全产业链聚集发展的模式，编制主导产业全产业链聚集发展规划以及入园产业项目负面清单。主导产业园规划用地面积必须达园区总面积的三分之一以上，条件具备的争取达一半以上。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级相关产业主管部门 | 2019年6月 |
| 8 | 推进管理模式创新 | 按照党政合一管理模式，设立园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对辖区内经济发展事务进行统一管理，实行党工委领导下的主任负责制。 | 市委编委办 | 王怀英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2019年12月 |
| 9 | | 积极探索建立市场化管理机制，支持有条件的园区实行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改革，探索构建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企业化运营的园区开发运营模式；企业化工资分配制度。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 | 2020年12月 |
| 10 | 推进园区开发模式创新 | 支持园区采取各种方式创建园区投资开发运营公司，提高园区滚动开发建设能力。支持各类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园区。支持园区实行整体打包招商，招引实力强、有经验的大企业大集团，按照园区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投资建设。支持市内园区之间以合作建园和合作建产业项目模式进行联合开发建设。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国资委、市政府金融办、市税务局 | 长期坚持 |
| 11 | | 自2019年起，按照“一事一议”的原则，在园区内新建、连片建筑面积达2万平方米以上的标准厂房，在积极争取省级补助的同时，市财政按100元/平方米标准给予投资主体一次性资金补助。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 吴尊宝、李天文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12 | 推进主导产业聚集发展模式创新 | 统筹全市资源，支持各园区主导产业及配套产业聚集发展，从2019年开始，除市委、市政府研究批准以外，凡是市内新引进和建设的相关精深加工及配套项目，一律向已确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聚集，其他县区（园区）原则上不再提供相关要素保障。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城乡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投资促进局等相关部门 | 长期坚持 |
| 13 | 推进主导产业聚集发展模式创新 | 建立税收分享引导机制。弥补因单一区域内产业资源和配套资源不足，导致企业原料供给不足、产业链无法延伸、项目难以落地等问题，实现主导产业聚集发展。 |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 李天文、杨祖成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2019年12月 |
| 14 | | 对已完成园区规划修编和主导产业全产业链聚集发展规划编制，市人民政府单独制定出台具体的主导产业扶持政策。 | 市级相关产业主管部门 | 市级相关产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19年12月 |
| 15 | 推进招商方式创新 | 围绕确定的主导产业，制订园区招商引资计划，着力开展精准招商。支持各县区（园区）在法定权限内制定实施招商引资政策，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投资促进局 | 每年1月 |
| 16 | | 各园区规划的主导产业招商项目，一律列入市级重点招商项目，优先争取列入省级重点招商项目。 | 市投资促进局 | 陆永波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每年1月 |
| 17 | 推进园区技术创新 | 支持各园区加快构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联合共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产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长期坚持 |
| 18 | | 优先在有条件的园区建立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建设研发基地。 |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邹红、吴尊宝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19 | 推进园区技术创新 | 支持园区完善创新创业载体，积极建设大学科技园、创客空间、创新工场等孵化器，构建“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的全程孵化体系。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 | 林俊、邹红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20 | | 支持加快“两化”融合，推进“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建设，着力提升制造业技术装备水平；鼓励创新引领型企业开放共享创新平台资源，以“互联网+”带动上下游企业集聚发展。支持分享经济发展，推动制造业产能、关键设备、检验检测认证、标准厂房等资源整合分享。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 | 吴尊宝、李彪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21 | 推进人才培养机制创新 |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选派一批具有专业技术知识、业务能力、实践经验和管理水平的年轻干部到园区任职或工作，并采取请进来、送出去、挂职锻炼等多种途径，提高园区干部综合素质。 | 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李学成、林俊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22 | | 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养计划”，积极组织园区企业负责人参加国家、省各类培训，建立和完善企校联合培养人才机制，依托本地院校就近就地培养适用型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造就一批专业型、职业型、创新型的，具有现代经营管理水平、勇于开拓创新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体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林俊、陈正垠、吴尊宝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23 | | 支持园区出台有吸引力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完善柔性引才机制，加大产业发展需要的高技能人才和技术带头人的引进力度，支持企业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创新团队和职业经理人。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相关部门 | 长期坚持 |
| 24 | 推进审批制度创新 | 深化“放管服”和“最多跑一次”改革，支持有条件的园区组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和综合执法机构，推行入园项目办事程序、收费项目和标准、审批时限、资料查询等事项公开承诺、限期办结制，压缩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建立园区项目市、县并联审批制度，开通园区主导产业项目审批绿色通道，推动园区主导产业加快发展。 |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委编委办、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王怀英、李学成 | 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 | 长期坚持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25 | 推进审批制度创新 | 按照“先规划环评、后项目审批”原则，创新园区环评管理机制。园区发展规划必须进行规划环评，依据环境功能分区明确区域产业布局和项目准入条件。对已完成规划环评的园区，简化入园建设项目环评内容，重点加强监管。坚持园区污染防治项目与园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对园区内的建设项目，简化审批程序、缩短审批时间。除可能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的建设项目外，对其他行业的项目，进一步下放或委托审批权限，由所在县区生态环境部门进行环评审批。 | 市生态环境局 | 洪 斌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26 | | 优先将符合条件的园区土地申报发行土地收储专项债券。园区土地出让收入除确保足额支付征地和拆迁补偿费、补助被征地农民社保支出、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及其它法定支出外，收益专项用于园区内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城乡规划局 | 长期坚持 |
| 27 | 优先配置土地资源 | 每年为各园区预安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鼓励园区和现有企业改造低容积率厂房，在不改变工业用途的前提下，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增加容积率。加强对园区用地申报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服务，优先审批符合条件的项目用地。强化项目用地监管，严格用地管理，推进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杜绝未批先建、批而不用、批少多用、借项目之名圈地等违法用地行为。 | 市国土局、市城乡规划局 | 罗向阳、李汝荣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28 | 强化财税金融政策支持 |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引导银行资金、企业资金、社会资金加大对园区和主导产业投入。从2019年起，市级财政每年整合安排园区发展资金不低1亿元，专项用于支持主导产业园的重大基础设施、标准厂房、主导产业建设等工业投资补助，并建立绩效评价办法，资金补助与绩效挂钩。 | 市财政局 | 李天文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19年6月前完成绩效评价办法编制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29 | 强化财税金融政策支持 |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各级政府应该配置给园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全额给予配套支持。市、县区各级各部门向上级申报争取项目、资金支持时，优先申报各县区（园区）主导产业、产业链开发和相关配套产业项目。同类型项目要按项目属性优先保障各园区主导产业和参与主导产业链建设的项目。市级同类型项目和资金，要按项目和资金属性重点向相关园区倾斜。 |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李天文、杨祖成、吴尊宝、周永智 | 临沧边合区管委会、各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30 | | 强化金融服务，积极推进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优先保障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主导产业及配套项目的融资需求。 | 市政府金融办、人行临沧市中心支行、临沧银保临分局 | 罗廷荣、彭卫强、杨杰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31 | | 临沧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优先为各园区的主导产业及配套企业贷款提供担保，优先为各园区主导产业及配套企业争取云南省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支持。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工业投资公司 | 吴尊宝、罗正武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32 | 支持园区企业降成本 | 对符合园区主导产业、产业链开发和相关配套产业入园的企业，通过采取措施，将园区内主导产业企业、相关配套企业工业用电电价控制在 0.37 元/千瓦时以内，超过 0.37 元/千瓦时部分，实行财政补贴政策支持，财政补贴资金由企业属地管理政府承担。对园区内专变工业用户用电接入电压等级基础性工程升级改造的工业企业，改造投资总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给予财政补贴政策支持，单户企业最高补助不超过 100 万元，财政补贴资金按企业属地管理原则承担。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 长期坚持 |
| 33 | | 支持园区围绕主导产业，建设服务主导产业发展的生产服务型、综合服务型物流园，增强集成配送、仓储加工、展示交易、信息交流等综合服务功能。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蒋世良、徐家应 | 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 长期坚持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配合部门 | 完成时限 |
|----|------------|--|----------------------|-------------------|------------------------------------|---------|
| 34 | 支持园区企业降成本 | 继续执行ETC“云卡通”收费的货车用户给予20%的高速公路通行费优惠、铁路运出省物资补助等政策。认真落实国家和省的减、降、缓税费政策，确保入园的与主导产业相关企业实现全覆盖。对园区内企业因技术进步固定资产需加速折旧的，可以缩短折旧年限。 | 市交通运输局、市税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欧再国、杨祖成、吴尊宝 | 各县（区）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 | 长期坚持 |
| 35 | 建立开发建设推进机制 | 市、县（区）分别设园区建设发展领导小组，统筹负责本意见的贯彻落实工作。领导小组要建立工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推进方案，加快推进园区建设发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工业主管部门，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吴尊宝 | 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 | 2019年5月 |
| 36 | 强化监督考核 | 建立市委、市政府领导挂钩联系园区开发建设、主导产业培育、招商引资制度。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 | 吴尊宝、周永智、陆永波 | 市工业园区建设暨主导产业培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9年5月 |
| 37 | | 市委督查室要将各园区建设发展业绩纳入年度综合考核内容。市政府督查室要将各县区人民政府和临沧工业园区、临沧边合区管委会推进园区建设情况及市级各有关部门支持园区建设工作落实情况，列为重点督查内容，每半年开展一次专项督查。 | 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 | 徐雄声、张朝恒 | 市工业园区建设暨主导产业培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长期坚持 |
| 38 | | 建立园区统计体系，按季度形成统计报告。 | 市统计局 | 何国贵 |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沧边合区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19年5月 |
| 39 |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会同市直有关部门建立导向鲜明、指标科学、赏罚分明的园区考核办法。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吴尊宝 | 市工业园区建设暨主导产业培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9年5月 |

抄送：**市委组织部、编委办**，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体育局、科技局、公安局、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司法局、国土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水务局、投资促进局、城乡规划局、市场监管局、政务服务管理局，临沧边合区管委会，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国资委，市税务局、人行临沧市中心支行、临沧银保临分局，市工商联，市工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